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
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
中華民國116年度

項目	不動產、					
	土地	土地改良物	房屋及建築	機械及設備	交通及運輸設備	什項設備
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	0	0	0	424,700	13,320	75,580
一次性項目	0	0	0	424,700	13,320	75,580
政府補助收入支應	0	0	0	178,300	4,310	40,990
自籌收入支應	0	0	0	246,400	9,010	34,590
合計	0	0	0	424,700	13,320	75,580

附註：『項目合計』為全部版。

單位:新臺幣千元

廠房及設備					投資性不動產	合計	說明
租賃資產	租賃權益改良	生產性植物	其他	小計			
0	400	0	0	514,000	0	514,000	
0	400	0	0	514,000	0	514,000	
0	400	0	0	224,000	0	224,000	大學: 1.購置教學研究、校務行政等所需設備，以提高行政效率及教學品質。 2.購置電腦、網路與行政教學電腦化相關設備，以維持教學運作及提升研究及學習品質。 3.為改善校園環境，購置教學實驗研究設施等相關設備，以強化整體教學研究環境並提升研究水準。 半導體學院: 1.購置行政、教學及研究等所需設備，以提高行政效率及教學品質。 國際金融: 1.購置教學研究、院務行政等所需設備，以提高行政效率及教學品質。 2.租賃場域空間之規劃、設計、建築及裝置之改良成本，以提供良好教學研究環境。
0	0	0	0	290,000	0	290,000	大學: 1.購置教學研究、校務行政等所需設備，以提高行政效率及教學品質。 2.購置電腦、網路與行政教學電腦化相關設備，以維持教學運作及提升研究及學習品質。 3.配合建教合作各項研究計畫，購置研究業務所需設備，以達研究計畫之目標。 4.為建置整合性之綜合開發及地區推廣教育班、並積極擴展相關場地使用等所增置之各項設備，以符學術能落實於現況。 半導體學院: 1.配合建教合作各項研究計畫，購置研究業務所需設備，以達研究計畫之目標。
0	400	0	0	514,000	0	514,000	